

基隆市政府 函

地址：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
承辦人：徐健貞
電話：24301505#305
電子信箱：e0929501@mail.klcg.gov.tw

受文者：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8月31日
發文字號：基府教終參字第10902419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376570000A_1090241981A00_ATTCH1.pdf)

主旨：檢送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辦理「基隆市109年度志工基礎訓練課程（第三期）」報名簡章1份，請貴校協助公告並鼓勵所屬志工踴躍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09年8月21日基府社行參字第1090049901B號函辦理。
- 二、旨揭教育訓練訂於109年9月24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至下午4時40分時假基隆市文化局第一會議室辦理（地址：基隆市中正區信一路181號2樓）。
- 三、授課對象及人數：限本市志願服務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各已完成備案之志願服務運用單位所屬尚未完成基礎訓練之新進志工，每單位限5人，共計80人。
- 四、本案須由志願服務運用單位統一協助線上報名，請逕至「基隆兩港志工資訊網」，網址：<http://www.klcvsc.org.tw/>，點選「課程訊息」後即可查見課程資訊及報名連結；報名時間自109年9月1日（星期二）上午10時起至109年9月21日（星期一）下午5時止，額滿則提前截止。

五、注意事項：

- (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武漢肺炎）疫情，學員若有發燒（超過37.5度）、上呼吸道感染或其它相關症狀，開課單位得以拒絕其參加本次課程，另課程進行時請全程配戴口罩（口罩請自備，現場恕無法提供），並配合本府防疫措施。
- (二)報名後臨時不克出席者，請最遲務必於開課前三日主動電話通知開課單位更換出席人員或取消報名，以免浪費課程資源。
- (三)參與人員應攜帶個人身分證件及清晰2吋照片2張（填妥姓名及運用單位名稱、身分證字號及出生年月日），以利完成報到手續。
- (四)本課程無提供午餐，僅提供代訂服務，請於報名表中登記，並於課程當日報到時完成繳費；響應環保，請自行攜帶文具及環保餐（杯）具。

六、如有課程或報名相關疑問，請逕電洽基隆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吳社工（電話：02-24321011）。

七、隨函檢附報名簡章1份。

正本：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含市立高級中學)、基隆市七區樂齡中心、基隆社區大學、基隆市家庭教育中心

副本：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

